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董事九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韦利东主持，经表决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以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

鉴于2名已失去股权激励资格的激励对象所持有的10,36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3月5日注销完成，公司总股本由102,519,452股减少至102,509,092股。董事会同意：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02,519,452元减少至102,509,092元，根据上述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变更情况重新修改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。

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，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3月5日